

华泰财险附加运输保障批单

投保人及保险人兹同意：

a. 本保险合同不适用第五条“定义”第(四)款“或有运输”，并增加下述定义：

(四) “运输”指“被保险人”的废料或物质，由“被保险人”，由从事货物运输的个人或单位(非“被保险人”)，通过汽车、飞机、船舶或其他运输工具进行超出“承保地点”边界的运输，直至此废料或物质被从汽车、飞机、船舶或其他运输工具卸下时终止。

b. 第六条“除外责任”第(十六)款“车辆”以下述条款为准：

(十六) 车辆

因对汽车、飞机、船舶或其他运输工具超出“承保地点”边界的使用、维护或操作，包括装卸而引致的“污染状况”。本除外责任不适用于“运输”。

本保单所载其他条款和条件不变。